

## 廊坊鼎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11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鼎润投资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旭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廊坊鼎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19,699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9.75%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参股三河市鼎仁德弘控股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#### 1、议案内容

本次投资资产为不动产，经具有证券评估资质的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价值为 5,825.54 万元，评估报告编号为：开元评报字【2016】510 号。本次评估值占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合并报表（即 2015 年度报表）期末净资产 128,798,799.10 元的 45.23%；占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合并报表（即 2015 年度报表）期末总资产 253,367,283.24 元的 22.99%；均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标准。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9,6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李旭作为关联股东在对该议案表决时进行了回避。关联股东所持有的股份 40,000,000 股不计入对本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。因此，本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79,699,000 股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相关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

## 1、议案内容

审议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相关资产评估报告。本次投资资产为不动产，经具有证券评估资质的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价值为5,825.54万元，评估报告编号为：开元评报字【2016】510号。。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79,699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李旭作为关联股东在对该议案表决时进行了回避。关联股东所持有的股份40,000,000股不计入对本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。因此，本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79,699,000股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廊坊鼎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廊坊鼎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  
2016年11月15日

